

茅台学院教务处

茅院教务通〔2023〕66号

关于开展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课程教学 范式改革项目评审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《茅台学院本科课程教学范式改革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（茅院发〔2022〕9号）文件要求，学校决定开展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课程教学范式改革项目评审认定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认定范围

茅台学院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课程教学范式改革立项项目（含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教学范式改革延期认定项目5项）（附件1）。

二、评审验收材料

- 1.《茅台学院课程教学范式改革项目评审认定书》（附件2）。
- 2.《茅台学院课程教学范式改革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3）。

3. 课程教学范式改革项目必要课程教学要件，含课程教学大纲、教学进度计划表、教案、PPT、教学视频等。

4. 其他佐证材料或成果。

三、评审标准

由教务处组织专家参照《课程教学范式改革试点课程评审认定指标体系及权重表》（附件4）从课程教学要件、课堂教学、特色与成效、教学反思等四个维度进行评审。

四、材料提交时间

签字盖章纸质版材料请于6月9日前提交至教务处213室，电子扫描件请以姓名-教学单位-项目名称的命名方式发至2995315086@qq.com。

- 附件：1. 茅台学院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课程教学范式改革项目立项清单
2. 茅台学院课程教学范式改革项目评审认定书
3. 茅台学院课程教学范式改革项目申报书
4. 课程教学范式改革试点课程评审认定指标体系及权重表

教务处

2023年6月6日